

股票简称：广日股份

股票代码：600894

编号：临 2019—030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征地拆迁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23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以 10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广州广日物流有限公司南大干线征地拆迁项目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征地拆迁项目概述

根据《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政府关于番禺区南大干线工程建设的通告》（番府〔2016〕68 号）及《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政府关于征收南大干线 1、2 标工程项目范围内国有土地上房屋的决定》（番府〔2019〕51 号），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广日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日物流”）位于番禺区大石街大维村、洗村“二号围”及官坑村“岗脚”部分厂区被纳入南大干线工程项目的征地拆迁范围之内。根据《广州市番禺区南大干线 1、2 标工程项目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偿方案》（以下简称《征收补偿方案》），本项目被征收人非住宅房屋原则上实行货币补偿方式，货币补偿金额按照市场评估价格确定。

二、被征地拆迁资产的基本情况

（一）征地拆迁面积

本项目广日物流拟被征收土地面积为 9,264.422 平方米，拟拆迁建筑面积（含房产及地面附着物）4,082.56 平方米。

（二）资产评估情况

广州市番禺区大石街道办按照房产资产评估管理程序，委托广州业勤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业勤评估公司”）对广日物流拟被征收地块的土地、建（构）筑物、地上附着物及青苗等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相关评估报告。根据资产评估报告（评估基准日为 2019 年 6 月 7 日）及《征收补偿方案》，本项目

征收补偿费合共 37,843,651 元人民币。具体的征地拆迁面积及补偿金额以后续正式签订的《国有土地征收补偿协议》为准。

三、本次征地拆迁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一) 本次征地拆迁所带来的广日物流生产场地的部分调整，广日物流已做好了充分的应对工作，已另行安排了部分场地满足业务开展需要，对广日物流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影响较小。

(二) 本次征地拆迁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

(三) 由于本次征地拆迁事项尚需履行国有企业土地资产处置的相关程序，尚未签署正式的《国有土地征收补偿协议》，公司尚无法判断其对本期经营业绩的影响，后续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会计准则并经会计师审计确认后进行会计处理。

四、风险提示

(一) 本次征地拆迁事项尚需履行国有企业土地资产处置的相关程序，尚未签署正式的《国有土地征收补偿协议》，具体的征地拆迁面积及补偿金额以后续正式签订的《国有土地征收补偿协议》为准。

(二) 目前南大干线工程建设项目已办理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征收土地预公告、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工程建设规划许可证等手续，其他手续在完善中。因该工程建设项目工期紧急，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政府向广日物流下发《关于配合南大干线征地拆迁并交地的函》(番府函〔2019〕386号)，“承诺将继续依法推进国有土地收回工作，并计划于 2019 年底前完成涉及收回广日物流土地相关地段的全部土地手续，由相关部门发出收回国有土地使用权的公告”。

公司将密切关注本次征地拆迁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九月二十四日